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NY OPTICAL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2)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0.5%至約為人民幣1,769,600,000元。增長之主要原因是受惠於智能手機的快速發展所帶來的商業機遇，尤其是中國市場的強勁表現。
-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財政年度之毛利約為人民幣340,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44.3%。毛利率約為19.2%。
- 期內溢利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增加約77.2%至約為人民幣155,100,000元。純利的增加主要是因為毛利上升及營運費用有效管控。純利率則約為8.8%。

財務業績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及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769,566	1,102,688
銷售成本		(1,429,615)	(867,064)
毛利		339,951	235,624
其他收入	4	24,042	32,246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212	(5,184)
銷售及分銷費用		(31,637)	(25,940)
研發費用		(67,913)	(51,665)
行政費用		(75,288)	(61,607)
已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		-	(4,071)
已確認的無形資產撥回(減值虧損)	20	5,058	(5,391)
已確認的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	11	(6,262)	-
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2,510)	(2,396)
融資成本		(1,115)	(1,368)
除稅前溢利		187,538	110,248
所得稅開支	6	(32,390)	(22,695)
期內溢利	7	155,148	87,553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240)	71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54,908	88,271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股東		156,527	91,541
非控股權益		(1,379)	(3,988)
		155,148	87,553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156,614	91,976
非控股權益		(1,706)	(3,705)
		154,908	88,271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分)	8	16.23	9.48
－攤薄(人民幣分)		16.07	9.4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522,282	489,290
預付租金		23,838	18,256
無形資產		41	3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1	6,158	13,682
遞延稅項資產		2,427	1,137
收購預付租金的按金		–	3,577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按金		117,948	27,075
		672,694	553,052
流動資產			
存貨		477,535	472,3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	810,284	627,226
委託貸款應收款項	13	113,000	295,000
預付租金		575	502
可收回稅項		–	16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80,000	84,080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618	36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535	1,83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1,200	50,0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26,087	251,677
		1,944,834	1,783,21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5	–	39,215
		1,944,834	1,822,42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654,184	598,670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2,556	4,665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317	507
應付稅項		30,887	4,267
借貸	17	150,810	62,416
		838,754	670,525
流動資產淨值		1,106,080	1,151,90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78,774	1,704,952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7	-	17,218
遞延稅項負債		7,329	5,595
遞延收入		8,035	1,035
		<u>15,364</u>	<u>23,848</u>
		<u>1,763,410</u>	<u>1,681,10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	97,520	97,520
儲備		1,650,395	1,563,852
		<u>1,747,915</u>	<u>1,661,372</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747,915	1,661,372
非控股權益		15,495	19,732
		<u>1,763,410</u>	<u>1,681,104</u>
權益總額		<u>1,763,410</u>	<u>1,681,10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倘適用）。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修訂本。

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之後，下列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1號及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過渡性指引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並無對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的影響進行詳盡分析，故尚未量化對財務報表的影響程度。

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而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呈報的資料，側重於交付的產品的類型，此乃由於管理層已選擇按產品差異對本集團進行組織。

尤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本集團營運分部如下所示：

1. 光學零件
2. 光電產品
3. 光學儀器

本集團按營運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光學零件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光電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光學儀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外部銷售	610,616	1,074,076	84,874	1,769,566	-	1,769,566
分部間銷售	<u>58,677</u>	<u>2,127</u>	<u>621</u>	<u>61,425</u>	<u>(61,425)</u>	<u>-</u>
總額	<u><u>669,293</u></u>	<u><u>1,076,203</u></u>	<u><u>85,495</u></u>	<u><u>1,830,991</u></u>	<u><u>(61,425)</u></u>	<u><u>1,769,566</u></u>
業績						
分部溢利	<u><u>82,785</u></u>	<u><u>102,959</u></u>	<u><u>9,137</u></u>	<u><u>194,881</u></u>	<u><u>-</u></u>	<u><u>194,881</u></u>
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2,510)
未分配開支						<u>(4,833)</u>
除稅前溢利						<u><u>187,538</u></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光學零件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光電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光學儀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外部銷售	494,258	517,756	90,674	1,102,688	-	1,102,688
分部間銷售	<u>64,372</u>	<u>1,249</u>	<u>377</u>	<u>65,998</u>	<u>(65,998)</u>	<u>-</u>
總額	<u><u>558,630</u></u>	<u><u>519,005</u></u>	<u><u>91,051</u></u>	<u><u>1,168,686</u></u>	<u><u>(65,998)</u></u>	<u><u>1,102,688</u></u>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價入賬。

業績						
分部溢利	<u>84,033</u>	<u>38,747</u>	<u>15,206</u>	<u>137,986</u>	<u>-</u>	137,986
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2,396)
未分配開支						<u>(25,342)</u>
除稅前溢利						<u><u>110,248</u></u>

分部溢利指由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但並無攤分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金、融資成本、已確認的商譽、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撥回就無形資產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及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委託貸款利息收入	10,648	22,604
政府補助金 (附註)	3,755	3,245
銀行利息收入	3,399	2,184
銷售模具收入	1,496	1,834
銷售廢料收入	699	303
其他	4,045	2,076
	<u>24,042</u>	<u>32,246</u>

附註：此項收入涉及地方政府無條件授出以嘉許本集團開發新產品及發展出口業務的政府補助金。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2,927)	3,46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314	191
呆壞賬(撥回)撥備淨額	(205)	1,527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157	-
其他	(551)	-
	<u>(3,212)</u>	<u>5,184</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以現行稅率計算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企業所得稅	33,802	23,642
遞延稅項：		
— 本期間	(1,412)	(947)
	<u>32,390</u>	<u>22,695</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個期間，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相關稅率介乎12.5%至25%。

7.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僱員薪金及津貼	232,777	175,868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926	12,268
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8,926	6,361
員工成本總額	<u>255,629</u>	<u>194,497</u>
核數師酬金	1,005	1,115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0,018	43,482
預付租金解除	310	251
無形資產攤銷	6	2,317
存貨撥備	6,677	3,732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u>156,527</u>	<u>91,541</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64,613	965,630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已授出未歸屬股份	<u>9,510</u>	<u>7,992</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74,123</u>	<u>973,622</u>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四日、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所授出股份作出調整，並已抵銷期內已歸屬及已失效的股份。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確認分派的股息：

已付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7.10分

(二零一一年：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人民幣4.35分)

71,000	43,500
---------------	---------------

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10.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變動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為提升其生產能力，購買生產設備及產生生產廠房建設成本約人民幣86,000,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人民幣83,000,000元)。

此外，本集團出售賬面值約人民幣1,400,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人民幣11,000,000元)的若干機器及設備。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非上市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24,383	23,135
---------------	--------

分佔收購後虧損

(11,963)	(9,453)
-----------------	---------

減值虧損

(6,262)	—
----------------	---

6,158	13,682
--------------	---------------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持有上海威乾視頻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威乾」)及江蘇舜宇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江蘇舜宇醫療」)30.85%(二零一一年：30.85%)及26%的權益。本集團先前持有江蘇舜宇醫療51%的權益。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本集團出售江蘇舜宇醫療25%的權益予非控股權益，代價為約人民幣1,228,000元，產生虧損約人民幣157,000元，已計入其他盈利及虧損。出售詳情載於附註20。

上海威乾從事閉路電視的生產與銷售。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有關於上海威乾投資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6,262,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零)。現金產生單位減值主要歸因於新生產線推遲投產。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乃採用現金流量預測（根據上海威乾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得出）及12%貼現率。上海威乾五年期之外的現金流量乃按基於相關行業的市場增長率預期而釐定的4.5%增長率推斷。計算使用價值時所採用的現金流入／流出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而作出。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60日至9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及票據發行日分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90天以內	635,260	418,385
91天至180天	9,164	9,873
180天以上	604	2,170
	<u>645,028</u>	<u>430,428</u>
應收票據		
90天以內	150,371	136,720
91天至180天	747	3,024
	<u>151,118</u>	<u>139,744</u>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4,138	57,054
	<u>810,284</u>	<u>627,226</u>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逾期：		
91天至180天	9,164	9,873
180天以上	604	2,170
	<u>9,768</u>	<u>12,043</u>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報告期初結餘	2,363	4,580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818	1,192
撇銷無法收回的款項	-	(44)
減值虧損撥回	(1,023)	(3,365)
報告期末結餘	<u>2,158</u>	<u>2,363</u>

13. 委託貸款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295,000
新增	63,000
收回	<u>(245,000)</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13,000</u>

本集團與銀行訂立委託貸款安排，當中附屬公司作為委託方，而銀行作為貸方，向特定借款人提供融資。所有的委託貸款為即期及於一年內到期，按介乎6.2%至11.3% (二零一一年：5.5%至12.0%) 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委託貸款應收款項已逾期或減值。約人民幣95,000,000元的委託貸款應收款項由借款人相關公司向銀行所作擔保。就餘下的應收款項人民幣18,000,000元而言，本集團已獲銀行授予一份由借款人向銀行抵押的土地的第一追索權。由於董事認為委託貸款借款人擁有良好的信貸質素，且委託貸款應收款項已悉數由銀行擔保，故無需就委託貸款應收款項作出任何減值。

於報告期末之後及直至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日，已收回人民幣50,000,000元。

14.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84,080
新增	80,000
贖回	<u>(84,080)</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u>80,000</u></u>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銀行簽訂若干結構性存款合約。該等結構性存款包含與主合約不密切相關的嵌入衍生工具。全部合併合約在初步確認時已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有關銀行不保證收益和本金，而結構性存款收益則根據若干政府債務工具及國庫券的表現釐定，誠如合約所述，其預期年收益率介乎3.9%至4.8%（二零一一年：2.3%至5.1%）之間。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結構性存款的公允值與其本金相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屬微不足道。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報告期間後，所有結構性存款本金連同與預期收益相若的收益已收回。

1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機器及設備	<u><u>-</u></u>	<u><u>39,215</u></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合約協議，以代價約人民幣39,215,000元出售位於韓國的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交易」）。交易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完成。約人民幣3,900,000元的前期款項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到，並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中。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銀行貸款已在本中期期間於交易完成時償還。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本集團的採購一般允許90天內的信貸期。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90天以內	515,670	447,662
91天至180天	41,843	22,636
180天以上	1,159	597
	<u>558,672</u>	<u>470,895</u>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應付款項	1,498	2,515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63,159	73,408
客戶預付款項	3,406	13,061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7,076	12,675
應付佣金	6,819	4,105
其他	13,554	22,011
	<u>95,512</u>	<u>127,775</u>
	<u>654,184</u>	<u>598,670</u>

17. 借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獲得新增銀行借貸約人民幣161,544,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49,290,000元)。該筆款項用作應付短期開支所需。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固定利率借貸的年息介乎1.70%至4.72%(二零一一年同期：年息1.70%至7.26%)。本集團已償還銀行借貸約人民幣90,205,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人民幣76,949,000元)，符合有關還款條款。

18. 股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7,520,000元)，分為100,000,000股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

19.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採納日期」）採納了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持續十年有效。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旨在為特選參與者（包括董事、僱員、本公司及其轄下附屬公司的代理或顧問）（「特選參與者」）提供一個購買本公司所有人權益的機會；鼓勵及挽留於本集團工作的個別人士；及提供額外獎勵以推動彼等爭取達到業績目標，以達致提升本公司價值的目標，並且透過擁有股份，使特選參與者的權益與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直接掛鈎。本集團已成立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信託」）以管理及持有本公司股份（「股份」）直至股份歸屬及轉讓予特選參與者止。

在向特選參與者授出股份（「限制性股份」）時，信託在公開市場上購買作為獎勵授出之本公司股份，並由本公司以供款方式提供資金。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將於授出日期一週年日起計至第三到第五個（視情況而定）週年日期間，在每個週年日分批歸屬三分之一至五分之一（視情況而定）。已歸屬的股份無償轉讓予特選參與者，惟特選參與者須承擔轉讓本公司該等股份應佔或應付的開支。

授出限制性股份須待特選參與者接納方可作實。授予特選參與者但不獲接納的限制性股份為不獲接納股份。受託人可動用信託就受託時所持股份所收取的任何現金及非現金收入餘額購買額外股份，惟須支付信託於購買額外股份前產生的所有開支。信託在受託時持有額外股份、不獲接納股份及未歸屬股份，並在管理委員會的指示下向現有或新的特選參與者授出該等股份。

作為獎勵的限制性股份的公允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市價釐定。

已授出限制性股份的數目及其相關公允值的變動如下：

	每股加權 平均公允值 港元	限制性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637	33,560
已失效	1.637	(1,437)
已歸屬	1.637	(7,696)
已授出	2.136	12,04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800	36,467
已失效	2.087	(505)
已歸屬	1.819	(9,157)
已授出 (附註)	2.700	4,068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908	30,873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損益扣除的以權益結算股份付款開支約人民幣8,926,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6,361,000元）。

附註：於二零一二年已授出限制性股份總數中，4,068,000股股份於每個授出日期週年日分批歸屬四分之一。所授出限制性股份的公允值乃基於掛牌價格計量。

20.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本集團訂立一份買賣協議，將其於附屬公司江蘇舜宇醫療（該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醫療器械業務）的25%權益出售予江蘇舜宇醫療的非控股權益，現金代價為約人民幣1,228,000元。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江蘇舜宇醫療擁有的專利確認全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391,000元。無形資產減值的主要因為，有關專利的產品銷售並未獲得滿意的市場回應，且低於管理層的預期。於本中期期間，由於本集團認為專利的價值可通過出售江蘇舜宇醫療的股份而予以收回，故本集團於出售江蘇舜宇醫療前撥回有關相應專利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058,000元。

江蘇舜宇醫療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江蘇舜宇醫療 人民幣千元
出售淨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751
無形資產	4,8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90
存貨	1,0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7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128)
	<u>5,164</u>
解除非控股股東權益	(2,531)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157)
	<u>2,476</u>
支付方式：	
現金	614
遞延銷售收入（附註）	614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248
	<u>2,476</u>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614
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1,171)
	<u>(557)</u>

附註：有關出售江蘇舜宇醫療的總代價中，約人民幣614,000元將由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收到。

期內出售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約人民幣288,000元。

出售虧損並無產生稅項支出或抵免。

21.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 有關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u>77,152</u>	<u>75,85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為一間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領先的綜合光學零件及產品生產商。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研究與開發（「研發」）、生產及銷售光學及其相關產品。該等產品包括光學零件（例如玻璃球面或非球面鏡片、平面產品、手機鏡頭、車載鏡頭及其他各種鏡頭）、光電產品（例如手機照相模組、智能電視視頻模組、安防相機及其他光電模組）及光學儀器（例如顯微鏡、光學測量儀器及各種光學分析儀器）。本集團專注的市場領域為：手機、數碼相機、車載成像系統、智能電視視頻系統、安防監控系統、光學測量儀器及光學分析儀器等需綜合運用光學、電子、機械技術的光電相關產品。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之業務及財務狀況之發展或未來發展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自本公司刊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起亦無發生對本集團造成影響之重要事件。

A. 財務回顧

銷售收入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769,600,000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約60.5%或約為人民幣666,900,000元。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受惠於智能手機的快速發展所帶來的商業機遇，尤其是中國市場的強勁表現。

光學零件事業的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3.5%增至約為人民幣610,600,000元。銷售收入增長的主要原因是產品結構的改善、其平均售價的提升以及手機鏡頭、車載鏡頭等鏡頭類產品出貨量的上升。

光電產品事業的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07.4%至約為人民幣1,074,100,000元。銷售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產品結構改善，以致其平均售價的大幅上升及出貨量的增加。

光學儀器事業的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約6.4%至約為人民幣84,900,000元。銷售收入的下降主要是因為受到全球經濟不景氣的影響，工業市場需求疲弱。

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340,000,000元，毛利率則約為19.2%，較去年同期下降2.2個百分點。毛利率的下降主要是由於光電事業產品銷售增長迅速，而其毛利率水平較本集團整體毛利率低，有些微沖淡效應。其中光學零件事業的毛利率約為22.4%（二零一一年同期：約為23.2%），光電產品事業的毛利率約為15.0%（二零一一年同期：約為14.2%）及光學儀器事業的毛利率約為33.7%（二零一一年同期：約為35.9%）。

銷售及分銷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費用增加約22.0%或約為人民幣5,700,000元，增至約為人民幣31,600,000元，於回顧期內佔本集團收入約1.8%，其比例較去年同期下降0.6個百分點。絕對值的增加主要是由於營銷活動增加導致相關銷售、市場推廣及分銷人員成本增加。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為人民幣51,700,000元升至二零一二年同期的約為人民幣67,900,000元，於回顧期內佔本集團收入約3.8%。有關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繼續投放資金於研發項目及業務發展所致。主要費用用於高像素手機鏡頭及照相模組、智能電視視頻模組、車載鏡頭、紅外產品、安防監控系統、中高階光學儀器的研發及原有產品種類的升級研發。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為人民幣61,600,000元增至二零一二年同期的約為人民幣75,300,000元，增加約22.2%，於回顧期內佔本集團收入約4.3%，所佔比例較去年同期下降1.3個百分點。總體費用上升的主要原因為行政員工數量及薪金的上升，限制性股份的授出及相關福利成本的相應提高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為人民幣22,700,000元增加到二零一二年同期的約為人民幣32,400,000元。增加的主要原因為盈利的擴大。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有效稅率約17.3%，去年同期約20.6%。本集團為使有效稅率在未來保持穩定，目前多家中國附屬公司已成功申請成為高新技術企業。依中國國家政策，高新技術企業的所得稅稅率為15%。

下表顯示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浙江舜宇光學有限公司 (「舜宇浙江光學」)	15.0%	15.0%	15.0%	15.0%
*寧波舜宇儀器有限公司 (「舜宇儀器」)	15.0%	15.0%	15.0%	15.0%
*舜宇光學(中山)有限公司 (「舜宇中山光學」)	12.5%	15.0%	15.0%	15.0%
*寧波舜宇光電信息有限公司 (「舜宇光電」)	15.0%	15.0%	15.0%	15.0%
寧波舜宇紅外技術有限公司 (「舜宇紅外光學」)	25.0%	25.0%	25.0%	25.0%
*上海舜宇恒平科學儀器有限公司 (「舜宇恒平儀器」)	15.0%	15.0%	15.0%	15.0%
*寧波舜宇車載光學技術有限公司 (「舜宇車載光學」)	15.0%	15.0%	15.0%	15.0%
蘇州舜新儀器有限公司 (「蘇州舜新儀器」)	25.0%	25.0%	25.0%	25.0%
舜科光學(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舜科」)	25.0%	25.0%	25.0%	25.0%
杭州舜宇安防技術有限公司 (「舜宇安防」)	25.0%	25.0%	25.0%	25.0%
信陽舜宇光學有限公司 (「舜宇信陽」)	25.0%	25.0%	25.0%	25.0%

* 在資產負債表日前，該等公司已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

期內溢利及利潤率

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87,600,000元增加約77.2%至二零一二年同期約為人民幣155,100,000元。純利的增加主要是因為毛利上升及營運費用的有效管控，純利率則約為8.8%。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56,500,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約為人民幣91,5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5,000,000元或約71.0%。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派發每股約人民幣0.071元（相當於0.087港元）的股息，支付比例約為本公司股東應佔當年溢利的33.0%，並且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派付。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建議不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同期：無）。

B.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財政年度，全球經濟仍受到歐債危機等問題影響，國內經濟增長亦開始放緩。然而智能手機市場仍維持較好增長，尤其是國內智能手機市場異軍突起。受惠於智能手機的快速成長，加上本集團對資源的有效管理，本集團的多項業務發展取得良好成果。

回顧期內，智能手機市場的快速發展令人矚目。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財政年度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達約302,000,000部，其中國內智能手機出貨量約為94,900,000部。(資料來源：中國工信部電訊研究院)

本集團將在戰略轉型的道路上加速前進，通過「生產方式」、「贏利模式」、「經營方式」等三個方面的轉型升級，持續加強產品及技術研發，提升開拓國際市場的能力。於回顧期內各項措施取得良好成效。本集團兩大事業——光學零件及光電產品整體營運良好，並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客戶與產品結構的改善使得銷售收入實現快速增長且毛利率保持穩定。同時，部份數碼相機相關產品的產線已轉移至河南省信陽市的新生產基地，二零一二年下半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將根據實際情況陸續實施產業轉移的策略；本集團在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硅谷已正式設立附屬公司，前期將派駐市場及銷售人員，負責北美地區的技术支援、市場推廣及客戶開拓。

二零一二年三月，王文鑒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總裁職務，分別由葉遼寧先生與孫泱先生接任該等職務。高級管理層的變動是本集團整體繼任規劃的一部份，符合本集團的長期利益。有鑑於此，已達退休年齡的王先生提出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總裁及執行董事職務，並聲明利用此良機將權力移交給有能力領導本集團的年輕人。應董事會的要求及邀請，王先生同意擔任本公司的名譽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新一代的領導人，正秉承王文鑒先生的管治理念，乘風破浪，繼續把本集團的業務發揚光大。目前，在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持續取得良好業績。

於回顧期內，為持續加強其研發能力，加大研發投入，鞏固原有產品在行業中的技術領先地位，本集團的三大事業分別對各自的產品進行了升級研發，工藝技術水準得到良好提升。隨着新興業務的良好發展，智能手機相關事業的快速發展，加上產品結構及客戶群的優化，本集團已取得高於同業平均水平的增長。於光學零件事業方面，五百萬像素與八百萬像素手機鏡頭已開始量產，並有望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財政年度出貨數量持續上升；多款新型車載鏡頭已開始量產；紅外鏡頭應用發展迅速；可用於網絡攝像的高像素廣角攝像鏡頭獲得了發明專利。於光電產品事業方面，五百萬像素與八百萬像素手機照相模組已開始大量出貨，並完成一千三百萬像素手機照相模組的研發；「手機攝像模組黏膠冶具」獲得實用新型專利，該冶具有助於生產效率及自動化水平的提升。於光學儀器事業方面，許多重點產品已完成升級研發，市場渠道開拓小有成效。目前，本集團擁有130項已獲授專利及50項待批核的專利申請。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獲得多項榮譽。於光學零件事業方面，舜科光學（天津）有限公司榮獲三星電子「2011年協力社綜合考評A級業體」稱號和「2011年EHS優秀協力社二等獎」。此外，浙江舜宇光學有限公司在上海舉行的索尼華東區供應商大會上榮獲無錫索尼「2011年度特別貢獻獎」。於光學儀器事業方面，上海舜宇恒平科學儀器有限公司在中國科學儀器發展年會上獲評「2011年度最具影響力十大國內儀器廠商」，其新產品GC1100P氣相色譜儀獲「2011年度科學儀器優秀新產品」獎。此外，寧波舜宇儀器有限公司獲得首屆「寧波市出口質量獎」。該獎項是寧波市出口領域的最高質量獎項。本集團亦入選2011年「寧波外貿企業百強」及「100家工業行業龍頭骨幹企業」。

此外，寧波市政府通報表彰了2011年度寧波市科技進步獎，本集團共獲得一等獎1項，二等獎1項，三等獎2項。其中，由附屬公司寧波舜宇紅外技術有限公司與寧波大學等聯合開發的「基於硫系玻璃的新型紅外光學系統關鍵技術的研發及產業化」項目獲得一等獎；由寧波舜宇車載光學技術有限公司研發的「光學鏡頭在車載主動安全領域應用的研究與產業化」項目獲得二等獎；以及由寧波舜宇光電信息有限公司研發的「高端手機攝像模組的關鍵技術研究與產業化」項目獲得三等獎。這些獎項均體現了本集團技術創新的能力。

光學零件

光學零件事業受惠於手機鏡頭、車載鏡頭和紅外鏡頭等業務的快速發展，以及產品組合的優化與產品結構的改善，使得該事業錄得較好增長。於回顧期內，該事業的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610,6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3.5%。此業務佔本集團的總銷售收入約34.5%，在去年同期則佔約44.8%。

光學零件事業之手機鏡頭產線已全面推行自動組裝與自動檢測制程，大幅提高了生產效率及良率，減少了勞工成本。在手機鏡頭業務中，二百萬像素及以上產品的出貨數量佔整體出貨數量的比例由去年上半年約55.4%上升至約今年同期的78.2%。預計二零一二年下半年財政年度，五百萬像素及以上產品出貨量佔比將會得到較好提升。

光電產品

受惠於智能手機的快速發展，該事業產品結構得到良好提升，因而手機照相模組業務實現強勢增長。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光電產品事業的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074,1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07.4%。此業務佔本集團的總銷售收入約60.7%，而在去年同期則佔約47.0%。

於回顧期內，手機照相模組中二百萬像素及以上產品的出貨數量佔整體出貨量比例已由去年上半年約45.2%上升至今年同期約65.7%，其中五百萬像素及以上產品的佔比約22.3%，去年同期該佔比約2.5%。高品質的高像素產品使本集團在國內智能手機供應鏈中保持領先的地位。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向韓國某知名手機製造商大量供應八百萬像素手機照相模組。另外，該事業的智能電視視頻模組已開始量產出貨。

光學儀器

於回顧期內，全球經濟發展緩慢，同時受到歐洲債務危機以及國內經濟發展放緩的影響，工業設備需求有所下降，得使光學儀器業務收入錄得些微下降至約為人民幣84,900,000元。此業務佔本集團的總銷售收入約4.8%，而在去年同期則佔約8.2%。

雖然全球經濟仍不穩定，但中國政府在「十二五規劃」中對環保、食品安全領域的投入將大幅增加，這將促進對於高端光學分析儀器的需求。因此，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對高端光學儀器的研發及市場的投入，以謀求本集團中長期的穩固發展。

生產

本集團的四個主要生產基地分別位於中國浙江省餘姚市、廣東省中山市、上海市及天津市。同時，本集團也透過其附屬公司力量光學有限公司及舜宇儀器新加坡有限公司，在韓國首爾及新加坡設有辦公及生產區域。此外，本集團在河南省信陽市的新生產基地已部份建成，並擬於該處生產及經營光學球面與平面產品等數碼相機的相關產品。

C. 展望及未來策略

新一代集團領導人發奮圖強，繼續秉承舜宇光學做強做大的使命，在原有良好的基礎上，進取創新。在他們的帶領下，本集團各方面的業務均實現較好的發展。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表現相當穩健。雖然全球經濟依然存在不明朗因素，但本集團仍然保持年初對於其全年的營運持基本樂觀的態度。本集團正加速業務的轉型及升級，繼續貫徹年初所制定的發展策略，努力保持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良好發展態勢。

1. 繼續聚焦聚力、做深做精現有優勢業務，大幅提高國際市場地位

本集團在回顧期內良好地發揮其優勢能力，下半年將繼續投放資源，提升高階手機鏡頭及手機照相模組的銷售佔比及市場佔有率，充分發揮競爭優勢；進一步拓展車載鏡頭業務，提高車載鏡頭的市場佔有率。本集團將按計劃做好數碼相機相關產品之產線搬遷計劃，以減少搬遷過程中的效能損失，順利實施產業轉移策略，鞏固「精益生產」成果，深化實施「精益生產」，進一步提升產品制程管控能力。

2. 實質性突破現有新興業務，實現相關產品的全面盈利和各附屬公司發展的相對平衡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現有的新興業務實現了較好發展。後續將繼續拓展新產品與新業務的銷售渠道，優化市場運作模式，努力提高高階光學儀器、安防監控產品與紅外相關業務的銷售額，並繼續探索光學新興應用，確定及促進本集團中長期發展的新業務，培植新產業。

3. 繼續創新管理模式與文化管理

本集團將強化管理能力，深化品牌建設與先進的信息系統建設；推進以「自動化」為主題的工藝制程革新；繼續行之有效的人才激勵制度與績效管理；強化企業文化建設，凝聚人才，彙聚力量。

D. 流動資金及財政來源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0.5	47.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7.2)	146.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8)	(83.5)

本集團自給自足，營運資金主要來自經營及投資活動所得淨現金。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將依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以應付短期內的營運資金及其它資本開支需求。長遠而言，本集團會以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以及額外股權融資或銀行借貸(如有需要)所得資金經營。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值淨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74,500,000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79,500,000元。資本開支主要用作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和其他有形資產。所有資本開支均來源於內部資源。

E. 資本結構

債務

借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150,8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9,600,000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31,2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0,0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在所有銀行貸款當中，以韓圜結算的貸款約為人民幣2,500,000元、以歐元結算的貸款約為人民幣70,200,000元、以美元結算的貸款約為人民幣78,100,000元。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是指總借款佔總資本的比例（總資本為總負債與股東權益之和）約為5.8%，反映出本集團財務狀況處於十分穩健的水平。

銀行授信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農業銀行餘姚支行授信為人民幣275,000,000元及於寧波銀行餘姚支行授信為人民幣55,000,000元。

債務證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債務證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F.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除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31,200,000元外，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或押記。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77,2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75,9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除上述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它資本承擔。

G. 資產負債表以外交易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的資產負債表以外交易。

H. 投資表現及未來投資計劃

本集團的投資活動主要包括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動用約為人民幣179,500,000元進行投資活動，主要用作購置機器及設備，以及新產品之產能初始化設置和新項目的必要設備配置。該等投資增強了本集團的研發及技術應用能力及生產效率，拓闊了收入來源。在二零一二年度內尚未有任何收購和重大投資意向。

I. 僱員和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10,896名全職僱員，包括2,168名管理和行政人員，8,521名生產人員和207名營運支持人員。為挽留傑出人才，本集團根據公司整體及員工的個別表現，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福利，包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花紅、其它員工福利、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香港）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國內）等。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本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旨在為對本集團有貢獻的合資格者提供鼓勵和獎勵。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人士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此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累計47,725,750股限制性股份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合資格參與者。

其他資料

A.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根據適用的開曼群島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細則，本公司可在若干限制下購回其本身股份，惟董事會僅可代表本公司行使該項權力時，必須符合聯交所不時實施的任何適用規定。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所購買除外）既無購買、出售、贖回或撤銷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B.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對本公司的成功有重大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和獎勵。本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僱員、董事和股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計劃並無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予任何人士，亦無任何人士已行使購股權。

C.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採納日期」），董事會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全體僱員、高級職員、代理及顧問均有權參與該計劃。該計劃之目的為協助本公司吸納新人、激勵及挽留現有人才。該計劃由採納日期起生效，並持續生效十年，由該計劃之管理委員會及受託人管理。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自採納日期起，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累計47,725,750股股份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合資格參與者，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4.773%。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將不時向受託人轉讓現金購買以信託方式代經挑選參與者作為受益人而持有之股份（「限制性股份」）。向經挑選參與者授出之限制性股份有其限制和約束性，並將於各歸屬期結束時成為無限制。倘若於計劃期間任何時間所授出股份數目若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1,0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之10%（即100,000,000股股份），則不得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限制性股份。經挑選參與者除須支付受託人因歸屬限制性股份而引致或應付之開支外，將獲無償轉讓經歸屬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變動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每股股份 之公允值 (附註) 港元	股份數目					歸屬期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於 期內授出	於 期內歸屬	於 期內失效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	1.637	24,457,250	-	(7,548,000)	(255,000)	16,654,250	二零一四年五月六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四日	2.67	5,768,000	-	(1,609,500)	(220,000)	3,938,500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	1.64	6,242,000	-	-	(30,000)	6,212,000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2.70	-	4,068,000	-	-	4,068,000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三日
		<u>36,467,250</u>	<u>4,068,000</u>	<u>(9,157,500)</u>	<u>(505,000)</u>	<u>30,872,750</u>	

附註：

股份之公允值乃根據於授予日期每股股份之收市價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D. 主要股東權益披露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或機構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實際權益或淡倉，或直接及／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

名稱	好／淡倉	權益類別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舜旭有限公司（「舜旭」）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21,460,060	42.15%
舜基有限公司（「舜基」）	好倉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1）	421,460,060	42.15%
王文鑒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160,000	0.22%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及受託人兼 信託其中一名受益人（附註3）	421,460,060	42.15%
怡信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及信託受託人 （附註4）	421,460,060	42.15%
葉遼寧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附註5）	918,000	0.09%
	好倉	信託受益人（附註6）	421,460,060	42.15%
孫泐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附註7）	918,000	0.09%
	好倉	信託受益人（附註8）	421,460,060	42.15%
Summit Optical Holdings Inc （「Summit」）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27,332,408	12.73%
Chengwei Ventures Evergreen Fund, L.P.	好倉	實益擁有人（附註9）	146,351,912	14.64%

附註：

- (1) 由於舜基持有超過三分之一的舜旭股東大會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舜基被視為於舜旭所持421,460,0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王文鑒先生作為承授人被視為於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2,1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由於王文鑒先生為舜光有限公司唯一股東，並連同怡信信託香港有限公司為舜宇僱員信託的兩位受託人其中之一，兼為該信託之受益人之一，故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文鑒先生被視為於舜旭所持421,460,0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由於怡信信託香港有限公司連同王文鑒先生為舜宇僱員信託的兩位受託人其中之一，故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怡信信託香港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舜旭所持421,460,0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葉遼寧先生作為承授人被視為於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91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葉遼寧先生為舜宇僱員信託的受益人，實益擁有當中的6.8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作為信託受益人，被視為於舜宇僱員信託所持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舜基擁有舜旭91.65%股權，而舜旭擁有421,460,060股本公司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舜基作為控股股東被視為於舜旭所擁有的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遼寧先生被視為於421,460,0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孫泐先生作為承授人被視為於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91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孫泐先生為舜宇僱員信託的受益人，實益擁有當中的0.92%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作為信託受益人，被視為於舜宇僱員信託所持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舜基擁有舜旭91.65%的股權，而舜旭擁有421,460,060股本公司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舜基作為控股股東被視為於舜旭所擁有的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泐先生被視為於421,460,0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CWI Optical Holdings, Inc. (「CWI」) 於19,019,50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Chengwei Ventures Evergreen Fund, L. P. 持有CWI及Summit股東大會超過三分之一的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engwei Ventures Evergreen Fund, L. P. 被視為於CWI及Summit所持合共146,351,91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Chengwei Ventures Evergreen Management, LLC是Chengwei Ventures Evergreen Fund, L. P. 的一般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engwei Ventures Evergreen Management, LLC被視為於146,351,91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EXL Holdings, LLC擁有Chengwei Ventures Evergreen Management, LLC股東大會超過三分之一的投票權，而EXL Holdings, LLC 為一間由Li Eric Xun先生控制之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EXL Holdings, LLC及Li Eric Xun先生被視為於146,351,91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名稱定義：

- 「怡信信託香港有限公司」指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二日的額外受託人委任契約獲委任的舜宇僱員信託額外受託人
- 「舜宇僱員信託」指依據舜基金全數已發行股本而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設立的信託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登記冊記錄，本公司既無任何其他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E.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擁有的股份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法團名稱	好／淡倉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王文鑒先生	本公司	好倉	受託人兼信託受益人 (附註1)	421,460,060	42.15%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2,160,000	0.22%
葉遼寧先生	本公司	好倉	信託受益人 (附註3)	421,460,060	42.15%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附註4)	918,000	0.09%
孫泐先生	本公司	好倉	信託受益人 (附註5)	421,460,060	42.15%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附註6)	918,000	0.09%

附註：

- (1) 王文鑾先生連同怡信信託香港有限公司為舜宇僱員信託的兩位受託人其中之一，兼為該信託之受益人之一。舜宇僱員信託為舜基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信託，而舜基持有舜旭的91.65%股權，而舜旭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2.15%。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文鑾先生被視為於421,460,0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王文鑾先生作為承授人被視為於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2,160,000股限制性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葉遼寧先生為舜宇僱員信託的受益人，實益擁有當中的6.8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作為信託受益人，被視為於舜宇僱員信託所持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舜基擁有舜旭的91.65%股權，而舜旭擁有421,460,06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舜基作為控股股東被視為於舜旭所擁有的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遼寧先生視為於421,460,0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葉遼寧先生作為承授人被視為於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91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孫泱先生為舜宇僱員信託的受益人，實益擁有當中的0.92%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作為信託受益人，被視為於舜宇僱員信託所持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舜基擁有舜旭的91.65%股權，而舜旭擁有421,460,06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舜基作為控股股東被視為於舜旭所擁有的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泱先生被視為於421,460,0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孫泱先生作為承授人被視為擁有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918,000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既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F.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深信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必須具備優良的企業管治元素，方可促成有效問責，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和守則條文及大部份的建議最佳常規（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的修訂）。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規定。

G.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余慶先生（委員會主席）及朱鵬飛先生）與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沙燁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已審閱及討論有關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表等有關事項，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H.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溝通

本公司深明股東有權對本集團業務及前景有更多瞭解，故本公司一直採取積極態度與投資大眾（包括機構投資及散戶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在一月份參加了大和資本市場香港有限公司在香港舉辦的「中國智能手機企業論壇」。繼三月份公佈二零一一年全年業績後，本公司在香港舉辦了業績發佈會及多場投資者單獨及小組會議，並在同月參加了瑞士聯合銀行集團的「香港／中國中小盤公司推介會」；於四月份出席了星展唯高達香港有限公司的「香港地區公司推介會」；五月份參加了上海申銀萬國證券研究所有限公司的「二零一二海外中資股投資策略研討會」，並舉行了週年股東大會。同時，本公司在五月底參加了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的「亞洲科技論壇」；

六月份，公司分別參加了派傑亞洲證券有限公司的「第九屆大中華發展論壇」、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二零一二年中期策略會」、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二零一二年中期策略會」。在七月初，公司於餘姚總部舉辦了反向路演活動及參加了瑞士聯合銀行集團的「香港／中國中小盤公司推介會II」，與投資者保持密切聯繫。

本集團之網址(www.sunnyoptical.com)適時提供本集團之新聞稿及其它業務訊息。透過集團網站，本集團為股東提供電子版的財務報告，於投資者會議時發放的最新投影片，以及有關本集團業務的最新消息、公告及一般資訊等。為支持環保及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本集團鼓勵各股東透過集團網站，瀏覽本集團的資訊。

本集團設有專門的團隊與投資者保持聯繫及處理股東查詢。如投資者有任何查詢，歡迎聯絡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部門（電話：+852-35687038；+86-574-62530875；電郵：ir@sunnyoptical.com）。

承董事會命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遼寧

中國，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遼寧先生及孫泱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文鑒先生及沙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旭博士、張余慶先生及朱鵬飛先生。